

晚堂、午堂～講道概要

路加福音第 72 講

日期：2023 年 4 月 15、16 日

講題：強弱比拼的逆轉

講員：甘雪芬傳道

經文：路加福音十八 9-17

大綱：

I. 法利賽人與稅吏的比喻(v.9-14)

A. 法利賽人的禱告

- 背景：被尊崇的宗教領袖
- 心態：自以為義而藐視別人
- 結果：自高的降為卑

B. 稅吏的禱告

- 背景：被厭棄的罪人
- 心態：自知不配而求神憐憫
- 結果：自甘卑微的升為高

II. 小孩與天國(v.15-17)

- 門徒：視小孩地位低微，阻止被帶來見耶穌
- 耶穌：接待小孩，人要從小孩學習如何接受神國
- 教導：全然依賴父神，成為無助者領受上主恩典

路加福音十八 9-17

(和合本修訂版)

- 第9節 耶穌向那些自以為義而藐視別人的人講了這比喻：
- 第10節 「有兩個人上聖殿去禱告，一個是法利賽人，一個是稅吏。
- 第11節 法利賽人獨自站著，自言自語地禱告說：『神啊，我感謝你，我不像別人勒索、不義、姦淫，也不像這個稅吏。
- 第12節 我每週禁食兩次，凡我所得的都獻上十分之一。』
- 第13節 那稅吏遠遠地站著，連舉目望天也不敢，只捶著胸，說：『神啊，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！』
- 第14節 我告訴你們，這人回家去比那人倒算為義了。因為凡自高的，必降為卑；自甘卑微的，必升為高。」
- 第15節 有人甚至連嬰孩也帶來見耶穌，要他摸他們，門徒看見就責備那些人。
- 第16節 耶穌卻叫他們來，說：「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，不要阻止他們，因為在神國的正是這樣的人。
- 第17節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要接受神國的，若不像小孩子，絕不能進去。」